

债券代码：137771.SH

债券简称：22 国元 G1

债券代码：115522.SH

债券简称：23 国元 G1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国元金融控股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 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

2025 年 4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元金控集团”、“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华安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 一、债券基本情况

### (一) 22国元G1

债券简称：22国元G1

债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20.00亿元人民币

发行期限：3年

主体评级：AAA

债项评级：AAA

起息日期：2022年9月7日

发行利率：2.49%

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 23国元G1

债券简称：23国元G1

债券名称：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规模：30.00亿元人民币

发行期限：3年

主体评级：AAA

债项评级：AAA

起息日期：2023年6月16日

发行利率：2.85%

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二、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发行人相关重大事项如下：

叶斌先生不再担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徐友华先生担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免去董事的基本情况

叶斌先生，1959年1月出生，1978年3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

学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安徽大学中文系辅导员、助教、管理系讲师；省政协办公厅秘书处工作人员、正科级秘书、副处级秘书；省信托投资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省担保中心副主任、省创新公司总经理；省信用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省农业信贷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0年12月至2025年1月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叶斌先生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股份或者债券的情况。

## （二）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

徐友华先生，1972年5月出生，管理学博士。曾任铜陵市财政局副局长，江南产业集中区管委会财金部副部长、部长、党工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池州市审计局党组书记、局长，池州平天湖风景区管委会党委书记、主任，皖江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省普惠融资担保公司副总经理、省担保集团稽核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

徐友华先生不存在持有发行人股权、股份或者债券的情况。

## （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工作安排，叶斌先生不再担任发行人外部董事，徐友华先生担任发行人外部董事。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过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之相关要求。本次人员变动新增徐友华为董事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三、重大事项的影响分析

本次发行人董事变动属于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上述变动事项内部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人员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情形。本次人事变动后发行人相关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 四、受托管理人风险提示

华安证券作为“22国元G1”、“23国元G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华安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2国元G1”、“23国元G1”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华安证券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 五、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受托管理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陶铸

联系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1018号

联系电话：18356033840

邮政编码：23060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国元金融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